

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海公案 第四十三回 畏露奸邪奏離正直

卻說帝令太子與張后、馮保三人各退之後，自思：「觀此情形，實不干他母子之事。若說沒有人引誘，這陳春怎麼得進宮？事屬狐疑，到底莫釋。」乃召嚴嵩進宮，問其審出陳春實情否。嚴嵩奏道：「陳春口供干連內院，臣正無設法之處，所以未曾得其確據。昨著刑部司獄收管，仍待復訊。」帝道：「此事雖乃陳春行刺有據，然彼有牽連內宮，朕家人父子豈骨肉自戕賊耶？此決不得以此定讞者，惟當究其主使實在之人可也。」嚴嵩道：「臣亦這般疑議。惟趙文華以陳春乃一介愚民，非有宮中擅能出入者引誘入內，陳春焉得直進宮門？所以只將陳春重責，而陳春則故意詐死，臣等不得已暫且緩訊，押於獄中，再行定奪。」帝道：「姑且研悉其情，幸勿造次，致謗宮廷。」

嚴嵩唯唯領旨而出，心中悶悶不樂，恐怕一朝敗露，豈不弄巧反拙耶？及至府中人報，陳春已於昨夜死於獄中，嚴嵩方才放心。這是沒得敗露的了，已成死供，再不能翻案的，暫且不提。

再說海瑞平定了南交，與指揮商酌定善後事宜，便起程回京復命。循著舊路而行，在路風餐露宿，夜住曉行，不必多贅。

由粵至京，七千餘里，虧他歷盡馳驅，二月有餘，方才到得盛京。先在丞相府銷了差名，然後見帝復命。

帝見海瑞降夷回京，乃細詢其形：「如何到彼寨中宣讀聖旨之處，卿可備細奏朕知道。」海瑞遂將到粵西與指揮如何商議，復如何定計燒燬番人糧草，致彼糧盡遁去；即刻連夜追到某地，開讀聖諭，珣元大喜，深以悔罪，拜受恩眷，逐一告知。

帝喜甚，當殿賜酒與瑞慰勞，即擢海瑞為都察御史，留京辦事。

海瑞謝恩出朝，即日上任視事。

此時，嚴嵩正自與張居正、趙文華一班人朋比為奸，今見海公突任京秩，又升都察御史，這京都多少官員，為都察御史最堪畏懼的。三日一奏利弊，凡有大小官員，以及宗室親王，若有作姦犯科，皆由都察御史參劾。所以嚴嵩與張居正等，俱不得安。

時又有行刺一案，正在狐疑之際，恰好胡正道與海瑞同衙辦事，未免把這宗案情對他細說。海瑞道：「這必是奸賊所為！皇上怎麼發落？」胡正說：「皇上明知此事不足為據，只因陳春死於獄中，無可對質之處，所以皇上草草了事，也不提及了。」

海瑞道：「豈有此理！若不嚴行徹究，則將來必效尤。」

次日，遂上一本草章，其事所奏略云：都察御史海瑞謹奏，為事涉曖昧，乞恩澈分涇渭事：竊臣蒙恩擢在御史，備位言官，不敢啞忍，以虧厥職。茲查得本年月日，有青州人陳春藏匿內廷，伺便劫駕，經侍衛臣登時拿獲，即聞陳春大呼「皇后、青宮救我」等語。

旋奉聖旨，發交三法司，並嚴相等會勘，已經錄有供詞在案。次日，陳春即斃於獄。似此驟死，實屬起疑。夫陳春未曾受刑，當三司會審之時，不過只杖四十，又非帶病受刑，何以猝然而死？臣竊疑之！今春已死，是案無可翻之日。然小人計毒，既欲牽連內院，並禍青宮，此與弑君奚異？豈可因陳春一死，而竟漠漠不問耶？以致事歸曖昧。

伏乞皇上悉將陳春案卷發臣復核，務使葛藤立斷，澈清涇渭，則國憲有賴矣。則國憲有賴矣。謹具以聞。

這本章一上，帝閱畢，自思海瑞之言，卻是有理。且將案卷發往他那裡去，看他怎麼憑空勘得出來。遂提起御筆，批其本尾云：陳春一案，業經三法司員會勘，錄供在案。第未經得實，而陳春已死，是為疑案。今據該御史以事屬曖昧，請再復核，以斷葛藤，亦未為不可。著將陳春一宗案卷，發交該御史復核具奏，欽此。

這旨意一下，嚴嵩吃了一驚，急請趙文華、張居正商議道：「刻下皇上因海瑞奏請，將陳春一案仍發交與他復訊，似此如之奈何？」居正道：「恩相不必憂心。今陳春已死，難道海瑞憑空去根究不成？」文華道：「不是這般說，海瑞審事精詳，今值此無頭之案，正在無從入手之處，其奏章所云『陳春又非帶病受刑，何以猝死』這語，卻是要根究陳春病死之由，必要提取獄卒拷掠，他們受刑不過，必然招供出來，這豈不是連你我二人都拖在水裡麼？為今之計，須要弄了計策，使海瑞不能出問這案，方才得免。不然，我等三人皆為海瑞所算矣！」嚴嵩道：「此言甚合我意。只是沒有甚麼差使，叫他立即去的。」

居正道：「有了，有了。往年各國俱有貢物來京，惟安南一國自那年就不曾入貢，屈指三載。今太師何不具奏，請差海瑞前往催貢，則可以免這禍患了。」嚴嵩大喜，乃即時修本，連夜入宮見帝。

帝問：「卿乘夜來此何干？」嵩奏道：「適聞人傳安南國造反，邊鄙之民，盡皆驚竄，臣竊慮之。倘若安南入寇，必連諸番，則兩粵之地不復為國家有矣！」帝聞言也覺不安，對嵩道：「人言不知真否，怎麼並無邊報？」嵩道：「邊上未得若疾。

譬如番人入寇，該指揮必然率兵堵御，彼此相敵，勝則毋庸請兵，敗則具奏。如此，那得如此之快。若一動兵，必損錢糧兵馬，不如撫之為愈也。」帝道：「誰人可往為使？」嵩奏道：「前者南交不靖，乃都察御史海瑞前往。彼以利害說之，番人拱手聽命。陛下何不再令一往，必然有濟矣。」帝道：「海瑞出差回京，座席未暖，怎麼又令他去？似屬過於奔馳。」嵩道：「海瑞素著名望，番人欽仰，此去無不濟之理。」帝不得已准奏，加海瑞兵部侍郎，充天使之職，前往安南催貢，並察動靜，並賜以一品儀從，立即前往。嚴嵩領旨出宮，心中大喜，即時到吏部去令人報知海瑞。

再說海瑞自上了那奏章，即便在寓靜候批發。海安道：「今日老爺已經升庭了，夫人尚在歷城。何不令小的前去迎接來京，同享榮華如何？」海瑞道：「且慢，現有疑案未決，待等皇上批發下來，辦清了案，然後再接來京未晚。」過了兩日，只見聖旨下來。海瑞自思道：「莫非奸賊已知，故意留中不發否？」次日，吏部差人送欵加職銜並上諭處。

海瑞看了上諭，只得拜受恩命，自怨自嗟道：「我正欲澈清涇渭，免玷宮廷，誰知又有這個遠差，不得已擱下。」且把行李收拾，打點起程。次日。吏部、禮部，各各差人送儀從聖旨到。海瑞謝恩畢，即與海安一路出京而來，望著粵省而去。

嚴嵩看見海瑞出京去了，復與張居正商議道：「海瑞這廝雖然去了，彼若回來，卻又要與我作對。何不趁早想條計策將他殺了，斬草除根乾淨，去了我們禍患？」居正道：「這有何難哉？海瑞一主一僕，此去未遠。在下又有一人姓沈名充，此人生來有膽，性喜殺人。令他趕上海瑞住宿之處，伺夜靜時，突入殺之可也。」嚴嵩道：「甚妙，可即行之。」居正即便回府，喚了沈充，吩咐如此如此，這般這般。賞他金帛，成功之日，保他一個千總之職。沈充領命，身藏匕首即日起程，如飛的追來，自不必說。

再說海瑞過了盧溝橋，是夜宿於飯店。那橋頭有一座關帝古廟，海瑞吩咐海安道：「明日五更時候，便即喚我起來，到廟拈香。一則保佑皇圖永固，帝道遐昌，二來求庇你我一路平安。休得誤了。」即便燒湯沐浴。至五更，海安起來，請起海瑞。海瑞洗面更衣，恭肅至廟，點燭炷香，祝道：「弟子海瑞，蒙聖恩差往安南國催貢，伏乞神明福庇，該國王拱手悔罪，欽遵聖旨；二則祈保皇圖永固，帝道遐昌；三則求神恩保弟子與僕海安，一路平安至抵該國，無負聖恩。」說罷再拜起來，籤筒抽了一枝籤來，是要問路途上可有兇險之處否？見是第十九籤，海瑞謝了神命。海安便即跑去取了籤簿來看，只見上面寫的是：第十九籤下下。

波浪無端起，扁舟起復沉，野林防暴客，夜渡禍還深。

解曰：喜中驚，驚中喜，一朝時至矣，兩度皆全美。

海瑞看了一會，詳解不透，乃取了紙筆，抄錄懷於袖中。

回到店中，天尚未明。海瑞向店主討了夫馬，用過早膳，與海安並十餘個挑夫出店，趁著早涼而行。正是：披星非為利，戴月豈圖名？

只緣干祿重，萬里作長征。

海瑞在路上，尤以不得徹底根究陳春一案為恨。走了一日，就到了野林店面，打了住店。海瑞自思：「籤語上有『野林防暴客』一句，今夜投居正是野林地面，莫非是今夜有甚兇險之處麼？」滿腹疑團，且用過晚膳。海瑞愈想愈慌，自忖神聖之言，不可不信，今夜必有暴客至此。暴客二安，非仇即盜者。

我一生不曾與人有仇，但只恐竊盜到來，偷取行李。況且現有聖旨在那篋中，倘或失去，如之奈何？遂開箱篋取出聖旨，端正供著在賬中，暗暗喚起海安道：「你今夜與我躲在賬中，必有匪人至此，小心防守，庶無遺失之虞。」海安道：「不必在帳中，待小的躲在門後，那賊必然鑽門而入，那時拴之，豈不容易。」正是：防他有策，證彼無知。

畢竟海安可拿得著賊否，且看下回分解。